

公司治理主管執行業務及其進修情形

本公司經 2021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王玉惠女士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等勝任資格，負責公司治理之督導及規劃。

● 職權範圍：

1. 提供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公司經營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
2. 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會遵循法令
3. 每年定期向公司治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5.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6. 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就任及持續進修

● 執行業務情形：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3.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4.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5. 董事會成員均完成至少 6 學分之進修課程。
6. 2021年目前共召開 5 次董事會及 5 次審計委員會。
7. 2021年召開股東常會 1 次。
8. 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續保後並已於 2021 年 8 月董事會報告完成。
9. 2021年已執行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評估結果為優等。
10. 本公司 2020年度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21%~35%。

●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1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2020/12/07	6

1. 依「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規定公司治理主管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 18 小時，每年應至少進修 12 小時。
2. 其陽科技公司治理主管於 2021 年 11 月 4 日首次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者，已於 2021 年完成 6 小時進修課程，將依規定於擔任職務之日起一年內，完成 18 小時進修課程。